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645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巷1號

承辦人：郭信秀

電話：(02)2937-7717轉15

傳真：(02)2937-9830

電子信箱：khkgs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教字第10860018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與永建生態教育學院合辦  
108年4月份教育講座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  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北市研習字第1080115040號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8年4月24日(星期三) 14:00~16:00

(二)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巷1號(永建國  
小新校區演藝廳)

(三)研習議題：大安森林公園大事紀

(四)研習講座：郭城孟執行長(大安森林公園之友基金會)

(五)全程參與者，提供2小時教師研習時數認證，2小時公務  
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，2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認  
證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4月22日(星期一)為止，請至臺北市教  
師在職研習網站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報名後需

五常國中 1080328



\*PQAA1086001794\*

經校內行政程序核准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員進入系統辦理  
薦派報名，薦派報名後即錄取。

四、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蒞臨，研習地點地下層亦設有臺北市  
市停管處收費停車場(20元/時)。響應環保，請參加研習人  
員自備環保水杯。

五、本研習由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永建國民小  
學、國立臺灣大學主辦，永建生態教育學院、社團法人台  
灣農業工程學會協辦。

六、聯絡窗口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郭老師(02)2937-7717  
轉1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